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88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9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各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ETF发起式联接A	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各类基金的基金代码	028898	028899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1991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8月31日至2026年9月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9月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6		
份额类别	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ETF发起式联接A	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ETF发起式联接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不含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0,696,916.37	5,120,738.85	15,817,655.2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492.35	77.74	1,570.0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696,916.37	5,120,738.85	15,817,655.22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1,492.35	77.74	1,570.09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10,698,408.72	5,120,816.59	15,819,225.31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含利息转份额，单位：份）	10,001,477.77	0.00	10,001,477.77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3.4857%	0.0000%	63.2236%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9月3日通过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基金10,000,000.00元，认购费用为0.00元，折合本基金为10,000,000.00份（不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以上固有资金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所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含利息转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0.0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9月8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公司固有资金	10,001,477.77	63.2236%	10,001,477.77	63.2236%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477.77	63.2236%	10,001,477.77	63.2236%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三年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或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或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相应类别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或通过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yh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公司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但基金管理人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本基金，并不代表对本基金的风险或收益的任何判断、预测、推荐和保证，发起资金也并不用于对投资人投资亏损的补偿，投资人及发起资金提供方均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认购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本基金管理人有可能赎回所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分股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解决方案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本基金将终止基金合同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基金合同终止无法继续投资本基金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可能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基金合同第二十部分规定的免责条款、第二十一部分规定的争议处理方式。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35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停牌核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31日至9月7日收盘，连续6个交易日涨停，9月8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上涨9.12%。8月31日-9月8日累计涨幅约为93.47%，公司股价累计涨幅偏离基本面，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就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停牌核查，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5577	龙版传媒	A股 停牌	2026/9/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目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已严重脱离公司目前的基本面情况，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31日至9月7日收盘，连续6个交易日涨停，9月8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上涨9.12%。8月31日-9月8日累计涨幅约为93.47%，公司股价累计涨幅偏离基本面，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

●公司股票于9月1日、9月3日、9月7日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短期上涨幅度大，涨幅显著高于上证指数同期涨幅。截至目前，公司收盘价为18.67元/股，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5.41倍，中证指数显示公司所处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7.92倍。目前，公司相关指标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显著高于行业整体估值水平。公司股票可能存在明显的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交易风险大，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44444.44万股（四舍五入），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二大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308.0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79.44%。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经公司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67.80万元，同比下降34.46%。2026年上半年，公司销售毛利率43.81%，同比下降3.43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11.93%，同比下降7.30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0.1770元，同比下降34.4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同比减少1.17个百分点。

●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关注自2026年9月1日以来公司就股票异常交易发布的相关公告中的“风险提示”全部内容，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9月1日、9月3日、9月7日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短期上涨幅度大，涨幅显著高于上证指数同期涨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67.80万元，同比下降34.46%。2026年上半年，公司销售毛利率43.81%，同比下降3.43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11.93%，同比下降7.30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0.1770元，同比下降34.4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同比减少1.17个百分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最近6个月及在股价异常波动期间无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交易行为和通过炒作热点概念等不当行为配合减持等情况。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等基本面信息，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出版、印刷、发行等传统业务和数字出版等业务。经自查，公司AI视频业务6月产生营收约80元，7月产生营收约7.5万元，占经审计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不足0.01%，目前对公司业绩无显著影响，预计未来亦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显著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1、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近期公司股价涨幅较大，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2、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44444.44万股（四舍五入），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二大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308.0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79.44%。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3、公司股票于9月1日、9月3日、9月7日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累计涨幅93.47%，短期上涨幅度大，涨幅显著高于上证指数同期涨幅。截至目前，公司收盘价为18.67元/股，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5.41倍，中证指数显示公司所处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7.92倍。目前，公司相关指标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显著高于行业整体估值水平。公司股票可能存在明显的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交易风险大，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有关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五、停复牌安排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就上述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核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6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9月4日、9月7日、9月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根据公司公开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6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984.96万元，存在业绩亏损情况。根据东方财富网2026年9月8日数据显示，公司所处行业（PCB）最新静态市盈率为81.61倍，公司静态市盈率为381.87倍，指标显著偏离行业平均水平。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关注到近期PCB市场关注度较高，公司受行业影响短期内涨幅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交易风险。近期市场关注的公司9-11阶高阶HDI产品，主要用于算力加速卡，目前处于导入拓展阶段，占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例不到1%；存储相关产品主要应用在固态硬盘与内存条，占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例不到5%。上述事项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发布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完成发行程序，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9月4日、9月7日、9月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且未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目前暂无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暂无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问询函回函。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1391　证券简称：国货航　公告编号：2026-039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暨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股东国风投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货航”、“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公司股东国风投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风投创新基金”）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9月8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5,733,1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6%）。

公司于近日收到国风投创新基金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国风投创新基金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9月8日	4.36-4.92	4.48	37,603,039	0.31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战略配售）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国风投创新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55,733,158	0.46	18,130,119	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733,158	0.46	18,130,119	0.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 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3. 本次减持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股东国风投创新基金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6-056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白云山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澳门成药登记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广州白云山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生物”）收到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药物监督管理局签发的《成药登记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名称：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

剂型：注射剂

类别：处方药

登记编号：MAC-08579

申请登记人：广药国际（澳门）药物产品出入口及批发商号

制造商：广州白云山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白云山生物于2026年5月26日向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药物监督管理局递交了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的药品注册申请，于2026年8月13日获得预先许可受理。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用于预防狂犬病。狂犬病是由狂犬病病毒引起的急性传染病，主要由携带狂犬病病毒的犬、猫等动物咬伤和抓伤所致。接种狂犬病疫苗是控制和预防狂犬病的有效方式。

目前中国境内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的主要销售厂家有辽宁成大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复星雅立峰（大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和山东亦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据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药物监督管理局公开信息，目前在澳门地区登记的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生产企业包括白云山生物及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目前，白云山生物在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研发项目上已累计投入研发费用合计约人民币20,509万元（未经审计）。

三、对本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白云山生物已于2025年12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药品注册证书》，相关市场准入与销售工作正有序推进。本次获得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药物监督管理局签发的《成药登记证书》后，该药品将由白云山生物授权广药国际（澳门）药物产品出入口及批发商号在澳门地区销售，有助于白云山生物拓展境外市场业务，提升本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本次获得《成药登记证书》，对本公司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该药品投产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
基金主代码	026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调整起始日期	2026年9月8日
调整原因	根据《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万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发生上述调整管理费率情况，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9月8日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调整为0.30%/年。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待上述情况消除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恢复本基金管理费率为0.90%/年，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无人机　公告编号：2026-042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航融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航一期航空工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航一期基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074,0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2025年6月30日起上市流通。

中航一期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中航融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融富”）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的所属企业，中航一期基金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构成法定一致行动关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2,066,485股，其一致行动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成都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00股、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成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7,500,000股、中航技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3,457,555股、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证科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591,190股、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2,969股。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6,772,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86%。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披露了《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东中航一期基金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244,2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43%。

近日，公司收到中航一期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中航一期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44,2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43%。本次减持计划因期限届满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中航融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航一期航空工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7,074,017股
持股比例	1.0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074,01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航空工业集团	112,066,485	16.60%	航空工业集团成都所、航空工业集团成飞、中航技、航证科创、中航一期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中航融富、中航证券均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航空工业集团实际控制企业
	航空工业集团成都所	110,000,000	16.30%	
	航空工业集团成飞	67,500,000	10.00%	
	中航技	43,457,555	6.44%	
	航证科创	16,591,190	2.46%	
	中航一期基金	7,074,017	1.05%	
	中航证券	82,969	0.01%	
	合计	356,772,216	52.86%	—

中航一期基金于2026年2月13日至2026年3月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7,074,0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中航融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航一期航空工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18日
减持数量	1,244,289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8日－2026年9月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244,289股
减持价格区间	45.00－47.91元/股
减持总金额	57,782,763.93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5,505,711股
减持比例	0.184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
当前持股数量	5,829,72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8637%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9-09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无人机　公告编号：2026-043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至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vicuasir@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4:00-15: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晓军

总经理：曾强

总会计师：王飞

独立董事：陈炼成

董事会秘书：杨萍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至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vicuasir@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28-60236682

邮箱：avicuasir@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鹏华普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0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普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普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48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涛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方昶

注：－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方昶
任职日期	2026年09月09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方昶先生，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12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6年12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投资一部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多元资产投资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现担任多元资产投资部联席总经理/基金经理。2018年07月至2020年02月担任鹏华丰腾债券基金经理，2018年10月担任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基金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02月担任鹏华丰华债券基金经理，2019年01月担任鹏华丰恒债券基金经理，2019年03月担任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基金经理，2019年06月至2022年08月担任鹏华金城混合基金经理，2019年09月担任鹏华丰享债券基金经理，2019年09月至2021年01月担任鹏华3个月中短债基金经理，2020年12月至2025年12月担任鹏华安润混合基金经理，2021年06月至2025年01月担任鹏华弘盛混合基金经理，2022年07月至2023年10月担任鹏华永泽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22年09月担任鹏华丰启债券基金经理，2023年03月至2026年07月担任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23年04月担任鹏华稳健添利债券基金经理，2024年03月担任鹏华稳益180天持有期债券基金经理，2025年10月担任鹏华睿丰债券基金经理，2026年02月担任鹏华添鑫90天持有期债券基金经理，方昶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003527 / 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07月13日 / 2020年02月05日 206003 / 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10月10日 / 002188 / 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8年12月20日 / 2020年02月05日 003280 / 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9年01月25日 / 004100 / 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9年03月22日 / 002714 / 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